中央环境保护督察组"回头看" 交办案件办理结果公示

(上接二十二版)

【第29批】 郑州市荥阳市、中原区 受理编号: D410000201806270017

1. 郑州市荥阳市贾峪镇上湾村新建垃圾填埋 场,要求重新选址;对公示结果不满意,公示信息不 属实,只回复了选址问题。2.中原区棉纺路与桐柏 路锦艺城小区1期和2期物业将门口过道私自圈起 来收取停车费,影响居民出行。锦艺城小区3期东 边物业将规划的道路私自改成了停车场,北边改建

调查核实情况:

一、基本情况

问题 1:郑州市荥阳市贾峪镇上湾村新建垃圾 填埋场,要求重新选址;对公示结果不满意,公示信 息不属实,只回复了选址问题。

(一)项目概况

该举报"郑州市荥阳市贾峪镇上湾村新建垃圾 填埋场"内容不属实。郑州市按照《"十二五"全国 城镇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设施建设规划》(国办发 (2012)23号)提出的"土地资源短缺、人口基数大 的城市,要减少原生生活垃圾填埋量,优先采用焚 烧处理技术"要求,2014年启动了郑州生活垃圾焚 烧发电厂项目的规划与建设工作,经过在全市统筹 布局、科学规划,计划在荥阳市贾峪镇上湾村建设 一座日处理能力约4000吨的生活垃圾焚烧发电 厂。主要处理荥阳市、上街区、郑州西部城区等区 域的生活垃圾。

项目计划采用机械炉排炉处理技术,该工艺是 目前世界上成熟的垃圾焚烧发电处理工艺,将垃圾 作为燃料送入炉膛内进行燃烧,释放出热能并转化 为高温的燃烧气和性质稳定的炉渣。炉渣进行综 合利用,余热锅炉以水为工质吸收高温烟气中的热 量,产生蒸汽供汽轮发电机组发电,最终形成电力

烟气处理拟选用当前国际先进的"SNCR+半干 法+干法+活性炭喷射+布袋除尘+湿法+SCR"组 合烟气净化工艺,烟气排放标准优于国家《生活垃圾 焚烧污染控制标准》(GB18485-2014)和欧盟2010 的标准,为国内同类项目中严格的烟气排放标准,在 国际处于领先水平,确保环保达标,人民群众身心得 到充分保障。

(二)进展情况

1.选址工作。

2015年4月2日,郑州市政府召开规划联审联 批会,审议通过项目选址方案,要求"优先抓紧推进 荥阳市南部垃圾焚烧发电厂的建设工作"。

2016年6月29日,荥阳市城乡规划委员会召开 会议审议项目选址,要求:"在确定其选址范围不涉 及煤矿采空区的情况下可同意其选址。"

2017年7月25日,郑州市规划局组织召开郑州 西部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选址规划论证报告专家评 审,原则同意该规划选址。

2017年11月3日,郑州市政府召开规划联审联 批会审议通过了项目选址规划。

2.环评工作。项目目前正处于环评阶段。

问题 2:中原区棉纺路与桐柏路锦艺城小区 1期 和2期物业将门口过道私自圈起来收取停车费,影 响居民出行。锦艺城小区3期东边物业将规划的道 路私自改成了停车场,北边改建了驾校,私改规划。

锦艺城小区位于棉纺路桐柏路交叉口向西,属 中原区秦岭路街道办事处。物业公司为郑州锦艺物 业服务有限公司。

二、现场调查情况

问题1:

1.项目公开情况。

2018年3月30日荥阳市政府在官网上发布《关 于拟在贾峪镇规划建设郑州(西部)环保能源工程的 公告》,4月28日郑州市城市管理局在官网发布《郑 州西部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项目情况说明》。中央 环境保护督察组"回头看"交办案件中涉及西部项目 的问题从6月22日起已在郑州市人民政府网站中 央环境保护督察"回头看"专栏进行公示,公示信息 包含项目基本情况、调查情况、处理情况和责任追究 情况。该举报问题不属实。

问题2:

2018年6月28日,郑州市中原区秦岭路街道 办事处相关工作人员到现场进行核实查办。经查,

因锦艺城小区周边电动车丢失案件居高不下,郑州 市桐柏路公安分局被河南省公安厅挂牌督办。为 了降低发案率,将锦艺城小区1期和2期门口用围 栏进行隔离,存在停车收费现象,但自安装围栏以 来,电动车丢失率大大降低,减少了人民群众的财

锦艺城小区3期东边的停车场属于郑州市市政 工程,由郑州市停车管理中心规划,收费标准由郑州 市停车管理中心制定。

锦艺城3期北边驾校名称:郑州良骏驾驶员培 训有限公司,于2017年9月取得营业执照。所在 地原为国棉六厂铁路站台,高出地平60厘米。该 处规划为棉纺北路,但因涉及陇海铁路下穿工程, 现无法动工,成为一条断头路。随后该处成为一片 垃圾场,影响居民居住环境,并多次被居民投诉。 2017年,郑州锦艺物业服务有限公司为改善业主 居住及出行环境,并解决垃圾占路问题,委托个人 投资50万元,将此处垃圾清运,将此段路面硬化,同 意其利用场地作为驾校练车场,收回投资成本。郑 州良骏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也承诺待棉纺北路正式 开始施工,就立即搬离,因此,不涉及私改规划问 题。该问题部分属实。

综上,该举报问题部分属实。

处理及整改情况:

问题 1:

1.通过报纸、电视台、网络等各个渠道加强正面 宣传引导,消除民众对垃圾焚烧发电误解,争取民众 理解和支持。

2.依法合规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工作。待群众外 出考察工作整体结束后,适时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工 作法定程序进行环评公示、公众参与等工作。

3.下一步,将按照住房城乡建设部等部门《关于 进一步加强城市生活垃圾焚烧处理工作的意见》(建 城(2016)227号)的精神,"努力让垃圾焚烧设施与 居民、社区形成利益共同体。变'邻避效应'为'邻利 效益',实现共享发展"。

问题 2:

郑州市中原区秦岭路街道办事处将对举报问题 持续跟踪,同时继续督促郑州锦艺物业服务有限公 司做好小区各项物业管理工作,为业主创造良好的 居住、出行环境。关于锦艺城小区1期和2期门口停 车收费的问题已移交公安机关。

问责情况:

无。

【第29批】 郑州市惠济区 受理编号: D410000201806260057

郑州市惠济区花园口镇赵兰庄村南月堤村(自 然村),黄河滩内的土地约60亩,被村干部圈建承包 给郑州金岸梨花公司建别墅,在可耕地内建房属于 违法,并且是在二级水源地范围内(郑州金岸梨花公 司项目负责人是范志强)。

调查核实情况:

一、基本情况

督办问题中涉及的别墅位于花园口镇南月堤村 北滩区内,在二级水源地范围内,属花园口镇人民政 府管辖。郑州金岸梨花公司负责人为韩志祥,成立 于2013年3月29日,主营项目为农作物种植和休闲 观光农业。

二、现场调查情况

2018年6月29日,郑州市惠济区对督办问题 进行现场调查。经查,郑州金岸梨花公司别墅所 在地块属于基本农田,占地面积约40亩,由南月 堤村五组村民范新房等十人(甲方)于2011年3 月租赁给韩志祥等三人(乙方)使用。以韩志祥为 项目负责人的郑州金岸梨花公司擅自建设别墅 20栋,每栋占地约150平方米,均为木质房屋,属 于违法建筑。

综上,该举报问题部分属实。

处理及整改情况:

2018年6月1日,郑州市惠济区国土局对郑州 金岸梨花农业有限公司下发责令改正违法行为通知 书(惠国土改通字(2018)TQ7号)要求其自行拆除。

下一步,郑州市惠济区将加大督察力度,避免类 似问题出现。

问责情况:

正在办理手续,移交公安机关处理。

【第14批】 郑州市新密市 受理编号: X410000201806130045

反映情况:

郑州市新密市专庄乡污水处理厂长期不运行 没有处理的污水从溢流口排入青河水库,污泥处置 机生锈,没有用过的痕迹。运行电费正常每月应当 1万多元,该厂每月1千多元。财政支付的运营费被 水库鱼出现死亡现象。多次反映给乡长、书记,受到

调查核实情况:

一、基本情况

经查,新密市袁庄乡污水处理设施位于袁庄乡 移民社区,属新密市2012年度中央环保专项农村环 境连片综合整治项目之一。项目实施方案于2012 年8月经省环保厅《关于2012年度中央农村环境 连片综合整治示范项目实施方案的批复》(豫环文 (2012)144号)同意,工程建设内容为村庄生活污 水处理,采用一体化A/O+生物深度处理工艺,实 际处理规模为700吨/天。该项目由中标单位河南 省大成建设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负责承建,于2012 年11月开工建设,2013年5月竣工。2013年10 月,市政府组织相关单位对该项目进行自查验收后 移交当地乡镇政府运营管理。2014年7月,新密市 人民政府办公室下发《关于加强全市农村环境连片 综合整治项目长效运行管理的通知》(新密政办文

青河水库属乡管小Ⅱ型水库,库容为24万立方 米,水库作用为防洪、灌溉。

二、现场调查情况

2018年6月15日,新密市袁庄乡人民政府和新 密市环境保护局工作人员对污水处理厂及青河水库 讲行现场调查。

(一)关于"污水处理厂长期不运行,没有处理的 污水从溢口排入青河水库,污泥处置机生锈,没有用 过的痕迹"问题

污水处理厂设施处于正常运行状态,污水是 经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青河水库(有监测 站对污水处理出口采样检测报告),不存在没有 处理的污水从溢口排入青河水库现象。污水处 理厂原设计就没有污泥处置机,所以不存在污泥 处置机生锈,没有用过的痕迹现象。污泥处理是 通过污泥泵从沉淀池中把带有污泥的水抽到污 泥浓缩池循环进行二次沉淀,根据进水量大小, 2~3个月用污泥罐车将沉淀后的留置污泥运送 至新密市垃圾处理厂。

(二)关于"运行电费正常每月应当1万多元,该 厂每月1千多元"问题

污水处理厂原设计为日处理生活污水700吨的 小型污水处理厂,实际运行当中,由于排污量差异, 日处理生活污水 200~500吨。每月运行电费在 3000~8000元。从电费单看,4月份月电费为 3432.23元,5月份电费为7251.66元,不存在运行电 费每月1000多元现象。

(三)关于"财政支付的运营费被乡政府挪用"

上级部门一年拨付的运营经费为15000元整,但 污水处理厂每月电费约5000~7000元,外加设备日常 运营及维护,每年15000元远远不够,袁庄乡政府还要 补贴污水处理厂,不存在经费被挪用现象。

(四)关于"原本美丽的城市水景湖变成了粪坑, 水库鱼出现死亡"问题

青河水库是一座以农业灌溉等综合利用的小Ⅱ 型水库,不属于城市水景湖。水库现水质清澈,不像 反映的变成了粪坑。水库出现鱼死亡情况是因为水 库投放鱼苗过多及连天阴雨造成缺氧,导致有鱼苗 死亡。针对反映的情况,新密市袁庄乡工作人员建 议承包人购置换氧机。安装换氧机后,没有再接到 反映有死鱼情况,巡查时也没有发现有死鱼情况,现

(五)关于"多次反映给乡长、书记,受到打压、威 胁"问题

在水库水质完好。

目前,袁庄乡政府只接收过水库承包人付宏文 反映水库边有人钓鱼的问题,袁庄乡主管水利副职 和水利站长及时到现场处理,并对水库周边进行加

盖防护网,悬挂警示牌。除此之外,袁庄乡再没有收 到过有关水库问题的反映,所以不存在多次反映给 乡长、书记,受到打压、威胁情况。

综上所述,此举报部分属实。

处理及整改情况:

1.为做到沿线全面收集,防止高速公路及周边 公路污水流入水库,新密市筹建日处理污水能力达 到3万吨的新型大型污水处理厂,现已完成环评等 相关手续。

2.加强对青河水库的管理,确保青河水库水 质:水库管理员及巡查员加强监管,发现问题要及

新密市袁庄乡政府研究决定:1.给予青河村二 级网格长、乡人大主席魏书林,三级网格长、信访办 主任王祖敏诫勉谈话。2.给予环卫办主任朱万顺 通报批评处分。3.给予水库巡查员郭忠敏通报批 评处分。

【第7批】 郑州市登封市 受理编号: X410000201806080009

河南省登封市东华镇官企勾结,污染环境。1. 磨砂厂噪音扰民,扬尘害民,淘沙水污染地下水。2. 胶合板厂噪音扰民,铝板扬尘漫天飞扬害民,烧锅炉 烟雾漫天害民,甲醛气体害民。3.耐火砖厂噪声、烟 尘、化学气体害民。4.粉煤灰砖厂噪音、灰尘扰民害 民。登封市环保局及东华镇有关单位不作为、慢作 为且临检前提前通知污染企业停产锁门。另有登封 市东华镇石桥村支书闫小龙在颍河上游建了两个建 材砖厂,均属无证经营污染企业

调查核实情况:

登封市东华镇辖区内共有:磨砂企业2家、木材 加工厂3家、蒸汽砖厂8家、耐材企业19家。以上 32家均办有环评手续。

二、现场调查情况

(一)关于反映"磨砂厂噪音扰民,扬尘害民,淘 沙水污染地下水"问题。登封市东华镇有两家砂厂。 2018年6月9日上午,由登封市东华镇人大主 席组织相关单位成立联合调查组,对该问题涉及的

32家企业中2家砂厂进行现场检查。 1.登封市东华镇颍河建材沙厂:2018年6月9 日上午,登封市组织调查组对该厂进行现场调查.该 厂由于夏收秋种工人放假处于停产状态。该厂建设 有全封闭生产车间(料棚)一座,"三防"沉淀池3个, 生产时产生的废水经3个"三防"沉淀池沉淀后,循 环使用不外排。该厂2018年对噪音和粉尘进行检 测,检测报告数据显示噪音和粉尘均符合国家规定

2.登封市宏发砂厂:该厂由于原材料(砂渣子) 缺乏,处于停产状态。建有封闭型生产车间(料棚) 一座,"三防"沉淀池3个,生产时产生的废水经过3 个"三防"沉淀池沉淀后循环使用。该企业2018年 对噪音和粉尘进行检测,检测报告数据显示噪音和 粉尘均符合国家规定的排放标准。

(二)关于反映"胶合板厂噪音扰民,铝板扬尘漫 天飞扬害民,烧锅炉烟雾漫天害民,甲醛气体害民" 问题。登封市东华镇有3家胶合板厂,无铝板厂。

2018年6月9日下午,由登封市东华镇人大主 席岳XX带队,组织东华镇经济发展办、环保局监察 大队、东华中队、水务局河道管理所等单位成立联合 调查组,对该问题涉及的32家企业中的3家胶合板 厂进行现场检查。

1.登封市兴达胶合板厂和登封市康达胶合板 厂各建有封闭型生产车间和成品车间一座,安装 有 0.1 吨燃气锅炉一台,燃料为清洁能源液化气, 该厂2018年对噪音和废气进行检测,检测报告数 据显示噪音和废气均符合国家规定的排放标准。 该厂生产过程中所用的粘合剂通过正当、合法的

2.登封市东华镇富民木业:该厂建有封闭型生 产车间一座,封闭型产品车间一座,安装有0.1吨燃 气锅炉一台,燃料为清洁能源液化气,该厂2018年 对噪音和废气进行检测,检测报告数据显示噪音和 废气均符合国家规定的排放标准。该厂生产过程中 所用的粘合剂通过正当、合法的途径购买。

(下转二十四版)